

2006年第3辑
(总第79辑)

纪检监察业务 法规政策选编

中央纪委法规室
监察部法规司 编

中国方正出版社

纪检监察业务法规政策选编

2006 年第 3 辑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纪检监察业务法规政策选编. 2006 年. 第 3 辑/中央纪委法规室, 监察部法规司编. —北京: 中国方正出版社, 2006. 8

ISBN 7-80216-144-4

I. 纪... II. ①中... ②监... III. ①中国共产党—
纪律检查—法规—汇编 ②行政—监察—文件—汇编—中国
IV. ①D262.6 ②D922.1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97867 号

纪检监察业务法规政策选编

中央纪委法规室 监察部法规司 编

责任编辑: 康 弘 刘彦彩

出版发行: 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41 号 邮编: 100813)

发行部: (010) 66560642 门市部: (010) 66562755

编辑部: (010) 59596605 出版部: (010) 66510958

网址: www.fzpress.com.cn

责编 E-mail: fangzheng1313@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安印刷厂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0.75

字 数: 17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7-80216-144-4

定价: 14.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目 录

中共中央 国务院文件、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006 年 3 月 14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批准) (3)

政府工作报告

——2006 年 3 月 5 日在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国务院总理 温家宝 (94)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2006 年 1 月 24 日国务院第 123 次常务会议通过

2006 年 2 月 2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60 号公布 自 2006 年 4 月 15 日起施行) (125)

国务院关于修改《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的决定

(2006 年 2 月 2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61 号公布 自 2006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141)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

(2006 年 3 月 1 日国务院第 127 次常务会议通过

2006 年 3 月 2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62 号公布 自 2006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147)
国务院关于发展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的指导意见 (国发〔2006〕10 号)	(157)
国务院关于印发 2006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国发〔2006〕12 号)	(165)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工作的意见 (国发〔2006〕15 号)	(18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电力设施保护工作的通知 (国办发〔2006〕10 号)	(194)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关于加强城市总体规划 工作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2006〕12 号)	(198)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监察部和国务院纠正行业不正之风 办公室关于 2006 年纠风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2006〕20 号)	(20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06 年全国整顿和规范 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要点》的通知 (国办发〔2006〕21 号)	(2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保护知识产权行动纲要 (2006—2007 年)》的通知 (国办发〔2006〕22 号)	(21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履行我国加入 世界贸易组织议定书透明度条款相关工作的通知 (国办发〔2006〕23 号)	(225)

全国人大法律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2006 年 4 月 29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21 次会议通过 2006 年 4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9 号公布
自 2006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229)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2006 年 4 月 29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21 次会议通过 2006 年 4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50 号公布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40)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司法文件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法官培训条例》的通知

(法发〔2006〕6 号) (249)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印发《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死刑二审案件开庭审理工作 有关问题的会谈纪要》的通知

(法〔2006〕65 号)
(高检会〔2006〕4 号) (25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若干问题的规定(一)
(法释〔2006〕3 号) (260)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执行案件督办工作的规定》 等三项执行工作制度的通知 (法发〔2006〕11号)	(262)
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律师执业权利保障 工作的通知 (高检发诉字〔2006〕13号)	(275)

中央纪委 监察部文件、 法规、解释、答复

关于印发《关于中共中央纪委派驻纪检组履行 监督职责的意见》的通知 (中纪发〔2006〕8号)	(281)
关于印发《监察部关于2006年执法监察工作的 安排意见》的通知 (监发〔2006〕1号)	(285)
关于印发《监察部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办法》 的通知 (监发〔2006〕5号)	(294)
关于印发《2006年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 不正之风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纠办发〔2006〕5号)	(307)

部门和地方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临时居民身份证管理办法

(2005 年 4 月 21 日公安部部长办公会议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 78 号发布 自 200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317)
价格评估人员执业资格认定管理办法	
(2005 年 6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33 号公布 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320)
价格鉴证师注册管理办法	
(2005 年 6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34 号公布 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327)

中共中央 国务院文件、法规

2006 年第 3 辑

纪检监察业务法规政策选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006 年 3 月 14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目 录

第一篇 指导原则和发展目标

- 第一章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
- 第二章 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 第三章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第二篇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 第四章 发展现代农业
- 第五章 增加农民收入
- 第六章 改善农村面貌
- 第七章 培养新型农民
- 第八章 增加农业和农村投入
- 第九章 深化农村改革

第三篇 推进工业结构优化升级

- 第十章 加快发展高技术产业
- 第十一章 振兴装备制造业

第十二章 优化发展能源工业

第十三章 调整原材料工业结构和布局

第十四章 提升轻纺工业水平

第十五章 积极推进信息化

第四篇 加快发展服务业

第十六章 拓展生产性服务业

第十七章 丰富消费性服务业

第十八章 促进服务业发展的政策

第五篇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第十九章 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

第二十章 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

第二十一章 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

第六篇 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

第二十二章 发展循环经济

第二十三章 保护修复自然生态

第二十四章 加大环境保护力度

第二十五章 强化资源管理

第二十六章 合理利用海洋和气候资源

第七篇 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

第二十七章 加快科学技术创新和跨越

第二十八章 优先发展教育

第二十九章 推进人才强国战略

第八篇 深化体制改革

第三十章 着力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第三十一章 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

第三十二章 推进财政税收体制改革

第三十三章 加快金融体制改革

第三十四章 完善现代市场体系

第九篇 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

第三十五章 加快转变对外贸易增长方式

第三十六章 提高利用外资质量

第三十七章 积极开展国际经济合作

第十篇 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第三十八章 全面做好人口工作

第三十九章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第四十章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第四十一章 加强公共安全建设

第四十二章 完善社会管理体制

第十一篇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第四十三章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第十二篇 加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第四十四章 加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第十三篇 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

第四十五章 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

第十四篇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第四十六章 建立分类指导的实施机制

第四十七章 调整和完善经济政策

第四十八章 健全规划管理体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一个五年（2006—201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国家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未来五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

第一篇 指导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一章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

“十五”时期是不平凡的五年，我国综合国力明显增强，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国际地位明显提高。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在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努力下，我们有效抑制经济运行中出现的不稳定不健康因素，成功战胜“非典”疫情和重大自然灾害的挑战，从容应对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的新变化，国民经济持续较快发展，“十五”计划确定的主要发展目标提前实现。工业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步伐加快，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对外贸易迈上新台阶，国家财政收入大幅度增加，价格总水平保持基本稳定，城乡面貌和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民族团结不断巩固，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国防和军队建设取得新进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精神文明建设继续加强。更为重要的是，党中央提出了树立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战略思想。这些都为“十一五”时期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面向未来，我们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

专栏1 “十五”计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指 标	2000 年	“十五” 计划目标	2005 年	“十五” 年均增长 (%)
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		7		9.5
五年城镇新增就业 (万人)		[4000]		[4200]
五年转移农业劳动力 (万人)		[4000]		[4000]

续表

指 标	2000 年	“十五” 计划目标	2005 年	“十五” 年均增长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1	5	4.2	
价格总水平		基本稳定		1.4
货物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4743	6800	14221	24.6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 (%)	0.9	1.5	1.3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11.5	15	21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42.8	60	53	
初中阶段毛入学率 (%)	88.6	90	95	
全国总人口 (万人)	126743	133000	130756	6.3‰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		[10]		<[1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		5		9.6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 (%)		5		5.3
城镇居民人均住宅建筑面积 (平方米)	20.3	22	26	5.1

注：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按经济普查前数据 2005 年为 1.55%；带 [] 的为五年累计数。

“十一五”时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具有承前启后的历史地位，既面临难得机遇，也存在严峻挑战。

我国具备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进步的有利条件。城乡居民消费结构加速升级，将带动产业结构加快调整和城镇化加快发展，市场潜力巨大。劳动力资源丰富，国民储蓄率较高，基础设施不断改善，产业配套能力较强，科技教育具

有较好基础，社会政治保持长期稳定。改革向纵深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完善，将进一步激发社会活力和发展动力。和平、发展、合作成为当今时代的潮流，世界政治力量对比有利于保持国际环境的总体稳定，经济全球化趋势深入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生产要素流动和产业转移加快，我国与世界经济的相互联系和影响日益加深，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相互补充，外部环境总体上对我国发展有利。

在前进道路上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还不发达，制约发展的一些长期性深层次矛盾依然存在：耕地、淡水、能源和重要矿产资源相对不足，生态环境比较脆弱，经济结构不合理，解决“三农”问题任务相当艰巨，就业压力较大，科技自主创新能力不强，影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亟待解决。“十五”时期在快速发展中又出现了一些突出问题：投资和消费关系不协调，部分行业盲目扩张、产能过剩，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缓慢，能源资源消耗过大，环境污染加剧，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部分社会成员之间收入差距继续扩大，社会事业发展仍然滞后，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还较多。国际环境复杂多变，影响和平与发展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发达国家在经济科技上占优势的压力将长期存在，世界经济发展不平衡状况加剧，围绕资源、市场、技术、人才的竞争更加激烈，贸易保护主义有新的表现，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安全提出了新的挑战。

在战略机遇与矛盾凸显并存的关键时期，要有高度的历史责任感、强烈的忧患意识和宽广的世界眼光，准确把握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立足科学发展，着力自主创新，完善体制机制，促进社会和谐，全面提高我国的综合国力、国际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开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的新局面，为后十年顺利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奋力把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

第二章 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十一五”时期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发展是硬道理，坚持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用发展和改革的办法解决前进中的问题。发展必须是科学发展，要坚持以人为本，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提高发展质量，落实“五个统筹”，把经济社会发展切实转入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轨道。要坚持以下原则：

——必须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要进一步扩大国内需求，调整投资和消费的关系，合理控制投资规模，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正确把握经济发展趋势的变化，保持社会供求总量基本平衡，避免经济大起大落，实现又快又好发展。

——必须加快转变经济增长方式。要把节约资源作为基本国策，发展循环经济，保护生态环境，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促进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切实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坚持节约发展、清洁发展、安全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

——必须提高自主创新能力。要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科学技术发展的战略基点和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增长方式的中心环节，大力提高原始创新能力、集成创新能力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

——必须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要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出发，统筹城乡区域发展。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实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推进社会